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10月10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于2025年10月20日下午13:30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玉林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有效表决票数7票，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部分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4票，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部分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鉴于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王玉林、于凯军、隋玉民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所属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104,000.27 万元，采用第二代智能化新型干法预分解窑生产工艺，建设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 7MW 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本项目因能耗指标受区域政策限制，无法获得并完成能评及环评等合规性手续，至今未能开工建设。近年来，水泥市场需求持续下行，行业整体经营形势严峻，在此背景下，经对本项目后续推进情况及效益指标深入研判，本项目当前实施条件与预期存在偏差，后续难以达成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设定的经济效益目标。

鉴于上述原因，同意终止公司所属子公司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乡村振兴 4000t/d 绿色智能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 7MW 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董事会、经理层研究讨论和决策事项清单〉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制订〈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及担保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子公司设立、变更及注销管理制度〉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通过。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7票，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制订〈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7票，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0日